

# 開平餐飲學校賃居服務（華夏科大圓通雅筑宿舍） 實施辦法

## 0501招生會議提案修正

#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本校「112學年度115年班招生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華夏科技大學學生宿舍輔導及管理辦法。
- 三、圓通雅筑宿舍大樓管理規範

### 貳、申請資格：

以本校入學新生為主，視餘缺情況提供在校生申請。

### 參、宿舍床位：

共24床位，相關分配如下：

2人房12間，共24床：提供新生申請，體驗團體生活及合作。

### 肆、申請方式：

新學年度入學新生，確定就讀本校並完成相關作業，向本校理念推廣中心提出申請，經審查通過送校安室辦理。

### 伍、宿舍費用：

2人房一人（床），每個月6000元。

- 一、租期為6個月，每學年8月31日至隔年2月31日（入 退住以學校通知時間為主）。
- 二、賃居繳（退）費，統一依「本校」繳（退）費規定辦理，未依時繳（退）費者視同放棄。

### 陸、退宿規定：

- 一、違反學生宿舍輔導及管理辦法暨圓通雅筑宿舍大樓管理規範。
- 二、非本校學生（含休、轉學）。

### 柒、賃居學舍管理規範：

- 一、依華夏科技大學學生宿舍輔導及管理辦法「第四章、第五章、第六章」辦理。
- 二、學生於賃居處相關生活期間，均由學生自主管理，本校將依校外會賃居生訪視相關規定，定期前往訪視。
- 三、學生於賃居處相關生活期間，請維護房間內及公共環境清潔，勿影響他人住宿權益，經在校老師及華夏管理員勸導未改善，新學期將取消住宿資格。

### 捌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「賃居服務」僅針對有賃居之學生提供賃居資訊服務，協助本案賃居租關申請，賃居服務名額有限額滿為止。
- 二、賃居期間本校不負責相關生活管理之責，期間均由學生自主管理，敬請學生家長關注學生賃居期間生活與言行。

- 三、賃居服務申請表請於6月30日前親送或郵寄（依郵戳日期為憑）至本校理念推廣中心，賃居申請資格錄取名單，將於7月20日在本校官網公告，賃居錄取後由本校提供「華夏科大圓通雅筑學舍」錄取名單，通知辦理入住手續。
- 四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訂之。